

证券代码：603595

证券简称：东尼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 5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张英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1,622,13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.00%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尼电子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张英女士出具的《东尼电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姓名	张英
曾用名	无
性别	女
国籍	中国
身份证件号码	330501*****
住所	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*****
通讯地址	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*****
通讯方式	*****
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	否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

1、2020 年 5 月 11 日，公司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第三期 1,185,408 股进行回购注销，公司总股本减至 212,925,243 股，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英女士

持股比例由 6.03% 上升至 6.06%，被动增加 0.03%。

2、2021 年 11 月 22 日，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）股 19,517,083 股，公司总股本增至 232,442,326 股，致使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英女士持股比例由 6.06% 下降至 5.55%，被动稀释 0.51%。

3、2024 年 12 月 5 日至 2025 年 3 月 4 日期间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英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6%。

4、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期间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英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,129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9%。

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变动数量 (股)	变动比例
被动增加	2020 年 5 月 11 日	人民币普通股	0	0.03%
被动稀释	2021 年 11 月 22 日	人民币普通股	0	-0.51%
集中竞价减持	2024 年 12 月 5 日 -2025 年 3 月 4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150,000	-0.06%
集中竞价减持	2025 年 4 月 8 日 -2025 年 6 月 6 日	人民币普通股	-1,129,400	-0.49%
合计	/	/	-1,279,400	-1.03%

（三）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权益变动前		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张英	12,901,533	6.03%	11,622,133	5.00%

注：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当时总股本 214,110,651 股计算，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当前总股本 23,2442,326 股计算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（一）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（二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及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股东张英女士编制了《东尼电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东尼电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公司股东张英女士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，具

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金融时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和《中国日报》披露的《东尼电子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0 日